

胡健財 2024.11.3

《楞嚴經》談的是「真實」的心，真實者，不曾改變。這個「心」，凡夫不知，阿難不知；因為凡夫以為自己活得很好，而修行人則以「虛妄」為心。

真心是甚麼？真心是放下「自我」的成見，不在相對中誤認虛妄，而能回歸真實。即依六根的真實而修，以眼根為例，眼根的真實通過十番的探討而來，稱為「十番顯見」。「十番顯見」而悟明真心，可說是「顯見悟心」。

因為凡夫的心被客塵煩惱所蒙蔽，不知真心，因此，《楞嚴經》提出「心在哪裡」的追問，得出生命有兩種根本的說法：妄本與真本。

妄本以攀緣心為自性，真本以清淨心為自心。攀緣無體，清淨有體。那麼，清淨是甚麼？如何考察這個「清淨」所在？「十番顯見」便是談這個真心的認取。

一、見性是心—心是見性—眼是見緣

清淨的自己，不隨塵相而波動，「心」是不動的看著它，「動靜二相」，「了然不生」。動的是塵相，塵相有動有靜，當中有一個「靜默者」。

二、見性不動—動者是塵—不動是心

知道它，但不攀緣它，其實，我就是它，只是還不能確認。因為身體是一個環境，所處的四周是一個環境，心理也是一個環境，在環境裡，自己被牽動著。我可以保持不動嗎？動者是塵，塵有生滅，心是不動，看著它，儘管只有一分鐘，只要清楚明白——我的心在這裡。

見性不動，我在用方法，我在打坐，我靜靜的坐著，看著不動。

三、見性不滅—不會消滅—超越生死

時間在改變中，一分一秒地消逝。但是，這個心有改變嗎？同樣地，這個肉身有生老病死，但是，這個心有改變嗎？「變者受滅，彼不變者，元無生滅」，不曾改變，它是超越生死。

四、見性不失—不會遺失—雖迷不失

生命容易因為顛倒而迷失，但真心會不會因此而遺失？不會。他依然存在，只要您能覺悟自己的真正存在。覺悟甚麼？覺悟在萬物中，不迷失的自己，稱為「開悟」。

五、見性無還—不還於物—可還是塵

生命如何自萬法中覺醒，即從萬物中，悟其無還於物，不雜於物，無礙於物，不分於物，超出分別，超出自我。

所謂「無還」，是不還於物，才是真正的自己，有還於物的塵境有八個，稱為「八還辯見」，共有四對八相：明暗、通塞、色空、染淨。能還都還了，那麼，「不汝還者，非汝而誰」！可知被分別的，都還回去，但真正的自己，是不被諸物相所遷（改變）、所蔽（遮蔽）、所染（污染）。因為它是本妙、本明、本淨。「無還」需在此體認自己的存在，是否本妙而有，本明而亮，本淨而現。

六、見性不雜—不雜於物—雜者為物

這樣的自己是甚麼？唯有對自己認真觀察，才能不雜於物。不雜於物，迴然從物象中超出，才能成就真正的自己；而眾生迷物為己，在變遷的萬法中，失去對自己的承擔，「喪本受淪」，萬劫不復。

七、見性無礙—無礙於物—有礙是相

真正的自己不雜於物，而且，也是不礙於物，因為「心能轉物」。能轉物，則一切色皆是佛色，一切見皆是佛見，浮塵的世界化成無上的知覺，處處皆有體會，因此說：「身心不動即是道場。」不動之心，無礙於物。

八、見性不分—不分於物—見無是非

顯見至此，似乎我們可以找到真心，有一個被稱為「真心」的東西存在！是這樣的嗎？佛說「見無是非」，落在「是非」上來認見，都不是真正的覺悟。

九、見性超情

這個「見性」無是、無非，不落有相，亦非無相，那麼！它是「甚麼」？阿難以為：合於外道所說的「自然」；倘非如此，則是佛法的「因緣」。但佛說，它不是因，不是緣，也不是外道的自然，無非，無不非，無是，無非是。離一切相，即一切法。見性超出凡情的猜想。

十、見性非見

那麼，「見性」究竟該如何理解？佛舉例說明：「見見之時，見非是見；見猶離見，見不能及。云何復說因緣、自然及和合相？」原來，見性非見。領悟及此，方知真見無見，在此若有因緣與自然之談，皆屬戲論，並非究竟。